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由社團法人台灣武廟志工協會所舉辦114年高中、國中、國小獎助學金之活動上，授權社團法人台灣武廟志工協會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括照片及動態影像)，本人並同意社團法人台灣武廟志工協會就上述攝影著作(內含授權之肖像)享有完整之著作權，並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份並可公開發表，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

立同意書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若未滿18歲，請法定代理人同時填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